

诗仙李白：一生只工作两年，四段感情，两次入赘，死前送妻子修道

因为他的性情，不管是任何人，如果只给他做小官，只让他给皇帝、贵妃写诗，他就会觉得这是对自己的一种侮辱，所以先前尽管唐玄宗器重他，但他就是敢不满，敢不上朝，敢叫高力士给自己脱靴。

所以在这一点上，李白与高适虽是好友，但二人其实是有区别的。

相较于李白来说，高适更为务实，第一次被人举荐做了个小官，其实就是管理一个小地方的治安而已，但高适并不嫌弃，而且是尽心尽力地去好好做。

但李白不一样，李白侍奉翰林，并且唐玄宗都会带着他出席各类宫廷饮宴，这都已经是接触到最高的权力阶层了，但他不干，他就

是嫌小。因此，务实的高适最终越做越大，历任彭州刺史、蜀州刺史、剑南西川节度使等，封渤海侯，死后追赠礼部尚书，而李白就只干了两年就被辞退了。

所以说，李白身上是有一种傲骨的，而他这样的傲骨，显然与他那近乎苍白的政治天赋并不匹配。

李白的政治天赋，不能说没有，而应该说是完全没有。

所以，李白很天真，天真到他竟会投靠永王，或许是他觉得如果永王得了天下，他的仕途就将一步登天吧？

又或者，在政治上天真得幼稚的李白，甚至都看不出永王是在谋反吧？

永王李璘（唐玄宗第十六子）造反的时候，已经快到了花甲之年的李白，竟然听从了李璘的号召，成为了李璘的幕僚。

最终，李白因此下狱。为了救夫，宗氏不惜四处奔走，甚至动用了家族的力量为李白进行关系打点，李白虽然得保不死，但也落了个被发配夜郎的下场。

乾元元年（公元758年），57岁的李白自浔阳出发，被长流于夜郎，宗氏的弟弟宗璟为其送行。

乾元二年（公元759年），58岁的李白在流放途中遇到天下大赦，因而欣喜若狂，写下了流传千古的《早发白帝城》，其中所写的“两岸猿声啼不住，轻舟已过万重山”既代表着他的心境，也蕴含着

他盼望再次见到宗氏的无尽期待。

上元二年（公元761年）暮春时节，李白送宗氏上庐山学道，并作《送内寻庐山女道士李腾空二首》送予宗氏。

此时的李白，在经历了人生重大波折之后，已将很多事情看的很开，而宗氏则是愈加醉心于隐逸，李白是正式办理过入道手续的，因而他对宗氏要学道的念头，并不反对劝阻，而是非常赞同。

因而，这两首诗又被认为是李白与宗氏在情投意合之下的最终诀别。

送完了妻子，李白东下重游皖南，并多次往来于宣城与金陵之间，或许是受了高适的影响，60岁的李白居然还想着去投李光弼

从军，但已是白霜染鬓的一代诗仙，投军自然是会被拒的。

也就是在这一年，李白染病，曾经放肆吃喝玩乐从不缺钱的他，临到老了反倒窘迫了，不得已投奔了自己的族叔李阳冰。

李阳冰虽是李白的族叔，但年纪较李白小了很多，得李阳冰竭力照顾，李白的晚年总算有了归宿之地。

宝应元年（公元762年）冬天，李白在病重之时，将自己的诗文全都交给李阳冰编纂，当年的十一月，李白作《临终歌》之后不久，驾鹤西去，葬于当涂龙山。

一代诗仙，就如他在《临终歌》中所写的，他的一生自比为大鹏，但终究是半空摧折，始终无法翱翔于九天之上。

白居易：人生充满故事的伟大诗人

白居易一生思想十分复杂且充满矛盾。他既有士人建功立业的欲望，又有文人闲淡舒适的情怀，出世还是入世的思想反复拉扯，现实沉重的打击令他心冷。

1 绝大多数人认识白居易是源自他的一首经典诗作，这不仅了他的成名作，更是他成为全民皆知的大诗人的“当头炮”，这便是他16岁就写出的名作：

离离原上草，一岁一枯荣。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。远芳侵古道，晴翠接荒城。又送王孙去，萋萋满别情。——白居易《赋得古原草送别》

这首诗的传唱度不亚于李白的《静夜思》，它是横跨好几代人的文化符号、语言记忆。白居易的人生也同他的诗一样，现实且充满故事。

白居易祖籍太原，生于河南郑州的一个中小官僚之家，祖父和父亲都当过基层干部，但白居易“家贫多故”，他为官前的生活基本上是在动荡不安、颠沛流离中度过的。

白居易聪敏过人，五六岁便会作诗，九岁即能识声韵，满足成为一个伟大诗人的必要条件。据他文中所述：

仆始生六七岁时，乳母抱弄于书屏下，有指“之”字“无”字示仆者，仆虽口未能言，心已默识。后有问此二字，虽百十其试，而指之不差。

——白居易《与元九书》这段话大意是自己六七个月大便能识字，而且毫无差错。很难说这没有夸张的成分，但白居易禀赋异于常人，也是十分可能的，毕竟他在16岁时就写出广为流传的名句。

在《赋得古原草送别》一诗大获成功后，白居易并未因此飞黄腾达，在唐朝想升官发财要么你是门阀贵族出身，要么走科举这条路。

由于白父常年出差，白居易的读书是由母亲教授的，他曾自述：“夫人亲执诗书，昼夜教导，循循善诱，未尝以一呵一杖加之。”瞧瞧，这教育方式又怎能培养不出一个伟大的诗人呢？

白居易呢？他对读书的态度又是怎样？白居易读书简直是刻苦到变态的地步。从早到晚刻苦攻读，以至于手磨出茧了，口腔溃瘍了，眼睛近视了，头发花白了。这在他写给元稹的书信中有所提及：

二十已来，昼课赋，夜课书，间又课诗，不遑寝息矣。以至于口舌成疮，手肘成胝。既壮而肤革不丰盈，未老而齿发早衰白；瞿瞿然如飞蝇垂珠在眸子中者，动以万数，盖以苦学力文之所致，又自悲矣。

——白居易《与元九书》颇有学不死就往死里学的劲头，只怪唐朝科举竞争太大，想要出人头地，白居易必须拼命学。

皇天不负有心人，29岁时白居易考中进士，他开心得不得了，写下“慈恩塔下题名处，十七人中最少年”的得意之言。

2 在唐代仅仅考中进士还不能做官，想要获授官职还必须通过吏部考试。白居易在备考路上认识了元稹，二人都有着心酸的童年，也体会过民间疾苦，相似的人生经历让他们很快就结为好友。

元稹和白居易。图源：网络贞元十九年（803年），元稹和白居易通过吏部举行的书判拔萃科考试，一同登第，授官秘书省校书郎，正式登上政治舞台，而白居易也终于在漂泊多年后在京都安定下来。

三年后，白居易校书郎任期满，决定应制举考试（制举是皇帝下诏或者亲自主持的选拔人才的特殊考试）。他顺利通过考试并被任命为盩厔（今陕西周至县）县尉。

同年十二月，白居易、陈鸿、王质夫三人同游仙游寺，在两位好友的鼓励下，白居易写下了他一生中最为重要的代表作《长恨歌》：

汉皇重色思倾国，御宇多年求不得。杨家有女初长成，养在深闺人未识。

天生丽质难自弃，一朝选在君王侧。

回眸一笑百媚生，六宫粉黛无颜色。

.....后宫佳丽三千人，三千宠爱在一身。

金屋妆成娇侍夜，玉楼宴罢醉和春。

姊妹弟兄皆列土，可怜光彩生门户。

遂令天下父母心，不重生男重生女。

.....在天愿作比翼鸟，在地愿为连理枝。

天长地久有时尽，此恨绵绵无绝期。

——白居易《长恨歌》这首诗传达的感情是复杂的，既是对唐玄宗和杨贵妃凄美爱情的艺术概括，也是对自己长达十几年不幸爱情的倾述。

白居易结婚很晚，在写完《长恨歌》的第二年他与杨氏完婚。白居易晚婚的原因是他年轻时深爱着一个名叫湘灵的女子，因为封建社会门第观念，白居易最后没能与湘灵结婚，所以两人的爱情是饱含血泪的。

白居易十分喜欢湘灵。他11岁初识湘灵，两人朝夕相伴可谓青梅竹马，等到情窦初开时自然而然在一起，这一年白居易19岁，湘灵15岁。白居易还写了首诗赞美湘灵。

娉婷十五胜天仙，白日嫦娥旱地莲。何处闲教鹦鹉语，碧纱窗下绣床前。

——白居易《邻女》完全可以想象白居易写这首诗时是多么高兴，他或许幻想过与湘灵的每一个明天，只是可惜他俩因白母嫌弃湘灵出身卑微并未修成正果。

就这样，白居易以不结婚和母亲怄气，一直单身到37岁。据说后来白母以死相逼，白居易才经同僚介绍与杨氏结婚，而《长恨歌》就写于白居易结婚前几个月，白居易的痛苦是不言而喻的，因此提到唐玄宗和杨贵妃的爱情悲剧，他很可能是感同身受，怀着充沛的感情写下这一名篇。

3 大约白居易也未曾料到《长恨歌》竟迅速火遍大江南北，《长恨歌》的爆火让白居易名声大噪，上至皇帝，下至庶民，没有不知道白乐天的。

元和二年（807年），年仅36岁的白居易被召为翰林学士，半年后又任左拾遗，真正是风华正茂。白居易被破格提拔，与唐宪宗的政治理想有关系。宪宗初登大宝，向往唐太宗的贞观之治，急于刷新政治，自然对白居易这种人才特别关注。

身居庙堂，白居易的政治热情完全被激发，被提拔不久后，他写信给宪宗说我的工作就是给你提意见，找不足的，他在说过这样一段话：“夫位不足惜，恩不忍负，然后能有阙必规，有违必谏。朝廷得失无不察，天下利病无不言。”颇有一副随时为皇上的错误言论和行为提出意见的架势。

宪宗并未怪罪白居易，日后反而多次采纳白居易的谏言，这

时候白居易深得宪宗喜爱。白居易第一次意见不被采纳是关于好友元稹的奏疏。

元和五年（810年）三月，敷水驿事件爆发。元稹被宦官打得鲜血直流，宦官却恶人先告状，宪宗又有意袒护，元稹被贬江陵。诏令一出，李绹、崔群、白居易等人立即上疏求情，白居易更是连上三状，力保元稹无罪，结果“疏入不报”，宪宗压根不理他。

元稹栽跟头绝非偶然，这是宦官集团和旧官僚集团联合对进士集团的打击，因此对白居易的打击是迟早的事，只是还没有一个好机会。

南宋梁楷绘《白居易拱谒·鸟窠指说》，现藏上海博物馆。图源：网络

同年五月，朝廷征讨王承宗的战事毫无进展，白居易连上三篇《请罢兵状》，其第三状中言：“不然，则臣合得罪；不然，则陛下罢兵。”意思是要么你降罪于我，把我办了，要么就罢兵停战，只有这两个选择。这简直是和宪宗叫板。

一次，讨论是否该由宦官吐突承璀担任招讨使时，白居易竟当面说：“陛下错矣。”当时宪宗很生气，面色带怒，不欢而散。后宪宗召见承旨翰林李绹说：“居易小臣不逊，须令出院。”好在李绹求情才免于处罚。

是年夏初，白居易左拾遗的任期届满，五月改任京兆府户曹参军，任职不过数月即遭母丧，次年六月辞职回家。

可以说白居易在朝中五年对政治是极度热情的，也是失落的。事实上，早期白居易高唱“丈夫贵兼济，岂独善一身。”一副与恶势力斗争到底的决心，但可惜的是白居易并未将这种精神贯彻到底。

4 元和九年（814年）深冬，白居易守丧期满，回朝被任命为太子左赞善大夫。时隔27个月，他再次踏入京都长安。但他与旧官僚集团和宦官集团的矛盾并未化解，反而越演越烈，直至爆发。

翌年六月，长安城发生了一件朝野震惊的大事，宰相武元衡在上朝途中竟被刺杀身亡，刺客还全身而退，简直是奇耻大辱。事情一出，朝野一片哗然。

这天中午白居易不顾自己东宫属官的身份，不合时宜地站出来，主张捕贼雪耻，以肃法纪。这时就有人找碴了。

先是有人指责白居易越职言

事，要求严惩。谏官还没发话，你一个东宫属官却先站出来言事，是为越职；后又有人说白母因看花坠井而死（白母疑患有精神类疾病，确系坠井而死），而白居易却作“赏花”和“新井”诗，有伤名教（即不符合以忠孝为核心的封建礼教，宋人认为此诗作于白母亡之前）。于是白居易被贬为江州司马。

后来他解释为什么要越权言事，他说国辱臣死，这种前所未有的事情，就算官职卑微也不应该默不作声，而应倍感悲愤。但这并未得到朝臣的声援，反而授人以柄。

这一沉重打击让白居易感到苦闷至极，初到江州时，他常常自比为信而见疑的屈原，忠而被谤的贾谊，可想他是有多大的冤屈。从《自悔》一诗中可以看出他当时颓废的心情：

万类递来，锁汝形骸。使汝未老，形枯如柴。

万感递至，火汝心怀。使汝未死，心化为灰。

——白居易《自悔》身体干枯如柴草，心化成了灰。这样的情绪和状态是煎熬的，白居易的热情降到了冰点，万种事情争先来，人生、世事犹如一场春梦。

一个人北方人来到江南，无所适从是白居易最真实的状态，不仅身体不适，精神上更是难以接受，白居易的思想很不稳定，彷徨、无奈、愤恨，总觉得不是滋味。

好在入冬后，白居易渐渐冷静下来。恰逢此时挚友元稹寄来书信《叙诗寄乐天书》，收到好友亲切的问候，白居易老泪纵横。在寒冬腊月的偏僻小城里，白居易回了一封情感真挚的书信，即是著名的《与元九书》。

白居易在江州不仅提出了文学创作的本质，还创作了《琵琶行》这样的名篇。图源：网络

信中不仅谈到了自己小时候的经历，还对诗歌创作的本质提出了见解，喊出了那句震古烁今的口号：“文章合为时而著，歌诗合为事而作。”进而成为他所倡导的新乐府运动的口号。

在白居易看来，文学创作要关注社会、关注时事，诗歌、文章都应该对时事作出表达，反映民生。如他自己所述，他执笔写作，是“为君、为臣、为民、为物、为事而作，不为文而作也。”

是故，白居易的诗中有许多平民生活的影子。

（未完待续）